

利等国补贴只适用于旧电器和设备的更换；奥地利、爱尔兰和荷兰实施针对冷凝式锅炉的补贴方案，丹麦只对天然气和生物质能锅炉提供补贴；法国对购买冷凝式锅炉提供税收优惠，奥地利提供地区特别补贴计划。此外，针对节能精致型荧光灯的推广，欧盟各国也出台了各种补贴措施。

政府还为生产部门提供补助金或是专用拨款(项目赠款)。丹麦的优先发展领域为能源密集行业，其补助资金来源于绿色税收收入，自1996年实施以来，已有超过7000家公司获得补贴；“挪威工业节能网络规划”重点支持大型工业企业和行业的减排和能效改进项目，提供金额最多可以达到部门能源管理和监控费用的20%；荷兰对中小企业节能提供资助，引入特定节能技术，最多可获得相关成本25%的资金补助；“苏格兰清洁能源示范计划”也针对中小企业提供上限为8

万英镑的补助金，鼓励开发利用能效改进措施和可再生能源技术。

由政府或公用事业机构支持的能效审计也是一项重要的节能政策。企业能效审计的费用或是由政府补贴，或是完全由政府支付，减轻了新能效技术在实施中的成本。补贴费用视企事业单位规模、能源消耗量、雇员人数等因素核定。在奥地利、比利时、丹麦、芬兰、法国、德国、匈牙利、意大利、荷兰、挪威、斯洛伐克、斯洛文尼亚、立陶宛、瑞典、瑞士和英国等国，审计费用在不同程度上由财政贴补，比例从40—100%不等。

三、政府采购政策

欧盟政府消费总额约占欧盟国内生产总值的16%以上，年公共购买力约1万亿欧元，对环境和能源消费具有重要影响。十余年来，欧盟国家不断加强政府采购计划中

的主动性环境采购措施。2004年，欧盟委员会正式发布《政府绿色采购手册》，指导成员国采购决策及实施，并成立了欧洲绿色采购网络组织，建立了采购信息数据库，推动成立了城镇绿色采购团，目标是到2010年政府采购总额的50%实现绿色公共采购。《政府绿色采购手册》涉及范围很广，包括购买节能型计算机、节能建筑、环境可持续木制办公设备、循环再造纸、电动车，采用环境友好型交通方式，开发利用可再生能源电力，使用环境友好型空调系统等。据统计，绿色采购占欧盟公共采购的份额平均已达到19%，其中，瑞典为50%、丹麦40%、德国30%、奥地利28%、英国23%，均超过欧盟的平均值。^[4]

(作者单位：财政部亚太财经与发展中心)

责任编辑 刘慧娟

PHOTO NEWS

图片新闻



山东：小清河生态补偿试点启动

近日，山东省启动小清河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试点，力争3年内建起省级财政引导、各市横向补偿(赔偿)的生态价值补偿机制。今年，省财政筹措资金1亿元作为启动资金和奖励资金，对下游的潍坊和东营两市小清河流域生态情况进行考核，达到年度水质考核目标且比上年有所改善的，给予补偿；水质比上年恶化的，则向省级赔偿。图为治理后的小清河。

(本刊通讯员 摄影报道)